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生态环保管理 类制度项目比选公告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川北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提升企业环保合规管理水平，保障道路安全畅通和公众生命财产安全，拟采购专业编制服务，为川北公司所辖高速路段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生态环保管理类制度。现由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以下简称“比选人”），对该项目进行比选。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管辖的路段包括：G5 京昆高速绵广段和广陕段、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总里程约 277 公里。公司下设十个部门、三个管理处、18 个收费站、5 个服务区（停车区），实行公司、管理处和收费站三级管理模式。

二、比选范围

1.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为 1 个标段。

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合同全部工作，通过专家评审，并提交成果文件。

3. 比选范围：为川北公司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生态环保管理类制度，具体修订制度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环境问题排查整改制度》《生态环境保护约谈办法》《生态环境保护教育培训与学习制度》《生态环境保护会议制度》《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等多项制度，预案修订完成后须通过专家评审，协助办理预案在属地生态环境部门的备案工作，以及对上述成果文件开展培训，对应急演练和环保应急事件处置提供指导。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 一般要求：（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2. 业绩要求：比选申请人近3年（2022年12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环保编制或修订类项目。提供合同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3. 项目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环保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有）等证件复印件。

项目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由3人组成，应具备环保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项目团队成员身份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有）等证件复印件。

4. 信誉要求：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比选。

(2)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无严重失信记录。

(3) 比选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2022年12月1日起至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4)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5.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

6.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四、比选文件的获取

1. 比选申请人应于2026年3月17日至3月25日（北京时间）在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cbgs.scgs.com.cn/>）自行查阅与下载比选文件及有关通知（如有）。

比选申请人应在报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因未能及时下载通知书（如有）的相关责任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五、比选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现场踏勘：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2. 比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5 日上午 9:30，比选申请人应于当日上午 9:00 至上午 9:30 将比选文件递交至：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B1001 室。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文件，比选人不予接受。

4. 未报名的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文件，比选人不予接受。

六、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七、比选公示制度

比选结果在“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https://cbgs.scgs.com.cn/>”公示 3 个工作日，公示截止日同比选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八、比选人及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高速大厦 10 楼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28-61556570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7日

